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0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新泉转债”）450万张（4.5亿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泉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唐志华先生、唐美华女士共计配售新泉转债2,570,80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57.13%。2018年6月22日至6月25日期间，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累计减持新泉转债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2018年6月29日至7月5日期间，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累计减持新泉转债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2018年7月11日至9月21日期间，新泉投资和唐志华先生累计减持新泉转债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2018年10月22日至10月26日期间，新泉投资累计减持新泉转债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四次减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新泉转债770,800张，占发行总量的17.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6日、2018年9月22日、2018年10月2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12日，公司接到新泉投资的通知，2018年10月31日至11月12日期间，新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其所持有的新泉转债合计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新泉投资持有新泉转债320,800张，占发行总量的7.13%。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张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770,800	17.13%	450,000	320,800	7.13%
唐志华	0	0.00%	0	0	0.00%
唐美华	0	0.00%	0	0	0.00%
合计	770,800	17.13%	450,000	320,800	7.1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